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尾矿输送及回水系统 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经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批准文号：新发改投资备案〔2024〕204号，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对该项目尾矿输送及回水系统工程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择承包单位。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平安尾矿库建设项目尾矿输送及回水系统工程

2.2 招标编号：

2.3 招标范围：尾矿输送及回水系统工程施工总平面布置图中尾矿输送二级加压泵站至旋流分级站（除库外排洪隧洞内尾矿及回水管道外）的管线安装；尾矿输送二级加压泵站、旋流分级站、值班管理站（含1#楼、2#楼）、渗水回水泵站、渗水提升泵站、矿浆池、水池土建；浮船、浮桥制安；尾矿、回水系统设备设施安装；仪表仪器、电气、自动控制系统安装调试；消防系统、给排水系统、暖通系统设施等的安装调试，满足土建安装所需的拆除工程等，以及项目单机、带负荷联动试车（包括试车前油脂等的添加）并记录。包括所有设备、材料的装卸货和二次倒运等。包括完成本工程所需（除甲供材）设备及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工程资料归档、工程结算，配合招标人完成质量验收、档案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含各专项验收）、工程交付使用等全过程。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第六章“图纸”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2.4 建设地点：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县漠沙镇、戛洒镇。

2.5 工期：20 个月。

2.6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或行业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要求，执行地方有关文件、通知，无施工质量事故，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2）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财务要求：提供 2022 年～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审计报告（若投标人成立不足 3 年，则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若投标人成立不足 1 年，则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提供的审计报告应盖有会计师事务所单位公章和注册会计师的执业专用章。

3.3 业绩要求：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含 2020 年 1 月 1 日后新签订的合同或 2020 年 1 月 1 日前已签订的合同，但合同载明工期还在此期间的合同）单个合同金额 7000 万元及以上矿山工程在建类似业绩或已完工的类似业绩。

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在建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已完工的类似业绩提供竣工验收资料，证明材料均须体现合同金额、施工内容。合同协议书以签订时间为准，竣工验收资料以竣工时间为准。

3.4 人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矿业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注册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并注册在投标人单位；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

（2）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注册在投标人单位；同时具备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3) 安全副经理：须具备有效的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

(4)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拟派往本项目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 3 人（不含安全副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或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或注册在本单位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状态，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无行贿等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承诺书）。

(3)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承诺书）。

3.6 其他要求：

(1)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玉溪市)（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图纸（电子版）（适用模块化）；或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电子版）（适用工程量清单招标）。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玉溪市)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企业数字证书（CA）办理：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指南→云南 CA 数字证书办理流程（省本级）办理）。

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5.2 网上递交：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首先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玉溪市）（网址 <http://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玉溪市）（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因开标系统、开标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5.4 到规定解密截止时间后已解密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规定重新招标。

5.5 招标文件内容、公告与本条规定有冲突的地方以本条规定为准。

5.6 其他要求：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玉溪市关于推行网上智能开标的通知》的相关要求，该项目开标方式采用“网上智能开标”，投标人不需要到现场解密投标文件。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玉溪市）（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县戛洒镇
联 系 人：黄河文
电 话：13769148663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苏云
联 系 人：柯瑶
电 话：0871-68605105 18487218446
邮 箱：811645064@qq.com

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电话：010-86483801
技术支持 QQ：4009618998